

# 安阳市人民政府土地管理文件

安政土〔2022〕225号

签发人：高永

## 安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安阳县 2022 年度第二十七批增减挂钩 项目实施规划和征收土地的请示

省人民政府：

根据《土地管理法》《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实施增减挂钩项目和征收土地审查审批合并办理的通知》（豫自然资发〔2021〕47号）等有关规定，为实施公共利益，安阳县编制完成了安阳县 2022 年度第二十七批增减挂钩项目实施规划和征收土地方案，建新区拟全部实施征收，涉及水冶镇阜城西街村等 2 个农村集体经济组织集体耕地 0.0737 公顷，共计 0.0737 公顷（其中耕地 0.0737 公顷）。

拆旧区使用 2021 年 5 月通过省级协商购买的固始县宅基地

复垦券 0.0737 公顷（8 等水田）。

安阳县人民政府已依法完成征地前期工作，并对履行征前程序真实性、合法合规性负责。

安阳县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拟订的 2022 年度第二十七批增减挂钩项目实施规划和征收土地方案符合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的规定，特报请省人民政府审批。

妥否，请批复。

附件：安阳县 2022 年度第二十七批增减挂钩项目实施规划和征收土地明细表



2022 年 12 月 22 日

（联系人：时三帅

电话：0372—2215608）

